

中国法学教科书·原理与研究系列
“十一五”国家重点图书出版规划

International Law

国际法

(第二版)

杨泽伟 著



高等教育出版社
HIGHER EDUCATION PRESS

中国法学教科书·原理与研究系列
“十一五”国家重点图书出版规划

International Law

国际法

Guojifa

(第二版)

杨泽伟 著



高等教育出版社·北京

HIGHER EDUCATION PRESS BEIJING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国际法/杨泽伟著. —2 版. —北京: 高等教育出版社, 2012. 3

ISBN 978 - 7 - 04 - 033927 - 7

I. ①国… II. ①杨… III. ①国际法 - 高等学校 - 教材

IV. ①D99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1) 第 269604 号

策划编辑 姜 浩 责任编辑 姜 浩 封面设计 张 志 版式设计 马敬茹
责任编辑 杨凤玲 责任印制 胡晓旭

出版发行	高等教育出版社	网 址	http://www.hep.edu.cn
社 址	北京市西城区德外大街 4 号		http://www.hep.com.cn
邮 政 编 码	100120	网上订购	http://www.landraco.com
印 刷	北京四季青印刷厂		http://www.landraco.com.cn
开 本	787mm×960mm 1/16		
印 张	25	版 次	2007 年 8 月第 1 版
字 数	460 千字	印 次	2012 年 3 月第 2 版
购书热线	010 - 58581118		2012 年 3 月第 1 次印刷
咨询电话	400 - 810 - 0598	定 价	36.30 元

本书如有缺页、倒页、脱页等质量问题, 请到所购图书销售部门联系调换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物 料 号 33927 - 00

作者简介

杨泽伟，1968年9月生，湖南新宁人。武汉大学珞珈特聘教授、法学博士、博士生导师、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重大招标项目首席专家、湖北省有突出贡献的中青年专家，兼任中国国际法学会理事、湖北省法学会常务理事等职，德国马克斯·普朗克比较公法与国际法研究所访问学者、英国邓迪大学访问教授。

主要著述：《国际法史论（第二版）》（独著）、《国际法析论（第三版）》（独著）、《主权论——国际法上的主权问题及其发展趋势研究》（独著）、《中国能源安全法律保障研究》（独著）、《发达国家新能源法律与政策研究》（主编）、《联合国改革的国际法问题研究》（主编）、《国际法教程（第二版）》（主编）等。在《法学研究》、《中国法学》、*Journal of World Intellectual Property*、*Journal of the History of International Law*、*AALCO Quarterly Bulletin*、*Oil, Gas & Energy Law Intelligence*、《华冈法粹》（台湾）、《世界历史》等杂志上发表中英文学术论文数十篇。

曾入选“教育部新世纪优秀人才”支持计划，并荣获霍英东教育基金会第九届高等院校青年教师基金资助奖、国家级教学成果奖一等奖（合作）、第二届和第三届教育部“钱端升法学研究成果奖”二等奖、司法部“九五”期间优秀科研成果二等奖、“第三届全国法学教材与科研成果奖”二等奖以及“第二届全国法学教材与科研成果奖”三等奖等多项学术奖励。

先后主持承担并完成了“霍英东教育基金会第九届高等院校青年教师基金”资助项目、教育部人文社科重点研究基地重大项目、国家社科基金项目、教育部哲学社会科学研究后期资助项目以及司法部项目和中国法学会项目等。目前正主持承担2009年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重大招标项目“发达国家新能源法律政策研究及中国战略选择”和教育部新世纪优秀人才支持计划项目“国际法上领土争端解决机制研究——中国的选择”等。

第二版修订说明

本书源于作者在中南财经政法大学(原中南政法学院)和武汉大学给本科生授课的讲义。2007年应高等教育出版社的约稿,本书作为“‘十一五’国家重点图书出版规划——中国法学教科书·原理与研究系列”之一,推出了第一版。

近几年来,无论是国际关系还是中国的国际影响,都发生了许多重大的变化。就国际关系而言,气候变化会议、朝核和伊核问题以及中东北非局势等,都令人目不暇接。特别是2008年由美国次贷危机所引发的全球金融动荡,使发达国家的经济遭受严重打击,国际力量对比发生了较大变化,“G8峰会”也变成了“G20峰会”。而从中国的国际影响来看,作为世界上最大的发展中国家和联合国安理会常任理事国,中国奉行和平发展战略,在促进世界经济的复苏和地区热点问题的解决等方面,都发挥了不可或缺的作用。总之,国际社会的结构性变化、国际体系向多极化方向转型以及中国国际地位的提升,对国际法在世界范围内的进一步发展产生了重要影响。

为此,作者对本书第一版的体系和内容重新进行了仔细的审读,在认真考虑一些读者意见和建议的基础上,除了更正书中的一些错漏之外,主要是补充了近年来国际法领域的一些新发展,如“国际法律责任”、“海洋法”、“领土法”和“国际组织法”等;提出了一些新的理论观点,像“晚近国际法发展的新趋势”等;并增加了“国际组织的责任”、“大陆架界限委员会”、“国际海底区域制度的新发展”、“国际海洋法法庭”以及附录“常用国际法术语(英汉对照)”和“常用国际法网址”等内容。

本书虽然是第二版,但它仍然是一本需要不断完善的著作。因此,书中的缺漏、不当之处,敬请读者指正。

杨泽伟

2011年9月于武汉大学国际法研究所

前　　言

作为调整国际关系、特别是国家间关系的国际法，总是伴随着国际关系的演进而不断发展变化的。进入21世纪，特别是“9·11”事件后，国际法面临一系列的挑战，出现了很多新的变化。与此同时，随着中国和平发展战略的实施，中国提出了构建和谐社会的理念和推动建设和谐世界的主张，并正得到越来越多国家的理解和赞同。在此背景下，撰写一部适当反应国际法新发展的教材，实属必要。

本书主要有以下特点：

第一，在体例结构上，全书分为总论和分论两部分。前者包括国际法的一些基本理论问题和国际法基本原则，其内容对整个国际法体系、国际法各个分支都有指导意义。后者则涵盖国际法的具体规则和制度，其内容为国际法的具体规范。

第二，就内容而言，一方面针对国际法的基本概念、原理以及制度和规则追本溯源，力求表述准确、重点突出；另一方面，跟踪学术动态，注意吸纳国际法学界先进的研究成果，反映国际法的一些新发展，如联合国国际法委员会的最新报告、国际关系中的一些新问题，使其内容具有前沿性。

第三，从撰写形式上看，每一章的开头，以案例或相关的简短阅读材料引入，使之生动形象；同时结合教材内容，对一些章节如海洋法以图辅助教学，使读者易于理解。

第四，在论述方法方面，深入浅出，简洁明了。每一章正文结束后，都附有“阅读提示”与“思考题”。其中，“阅读提示”是对本章主要教学内容的补充，或目前国际法学前沿问题的介绍，并着重指出值得进一步研究的一些问题，以激发读者的兴趣；而“思考题”主要是便于学生温习掌握该章的主要教学内容。

然而，学术著作永远就像一件有缺陷的艺术品。由于时间和水平所限，本书必然会存在种种不足和错漏，恳请读者批评指正。

杨泽伟

2007年4月于武汉东林外庐爱庐园

目 录

总 论

第一章 国际法的基础	3
第一节 国际法的概念与性质	3
第二节 国际法的作用	9
第三节 国际法的历史及其发展趋势	16
第四节 国际法的渊源	37
第五节 国际法的编纂	41
第六节 国际法与国内法的关系	43
第七节 国际法的主体	46
第八节 中国与国际法	49
第二章 国际法基本原则	59
第一节 概述	59
第二节 《国际法原则宣言》	62
第三节 和平共处五项原则	74

分 论

第三章 国际法上的国家	83
第一节 国家的要素与类型	83
第二节 国家的基本权利和义务	84
第三节 国家管辖豁免	89
第四节 国际法上的承认与继承	91
第四章 国际法上的居民	99
第一节 国籍	99
第二节 外国人的法律地位	106
第三节 难民	110
第四节 引渡和庇护制度	113
第五章 国际法律责任	121
第一节 概述	121

II 目 录

第二节	国家对国际不法行为的责任	125
第三节	国际法不加禁止行为所造成损害的责任问题	136
第四节	国际组织的责任	143
第五节	国际刑事责任问题	149
第六章	领土法	154
第一节	国家领土和领土主权	154
第二节	领土取得与领土争端解决	158
第三节	边界和边境制度	164
第四节	南北极地区	167
第七章	海洋法	171
第一节	概述	171
第二节	内海水与领海	177
第三节	毗连区与专属经济区	187
第四节	大陆架	190
第五节	用于国际航行的海峡与群岛水域	197
第六节	公海	200
第七节	国际海底区域	206
第八章	空间法	216
第一节	概述	216
第二节	国际航空法	218
第三节	外层空间法	222
第九章	国际人权法	228
第一节	概述	228
第二节	国际人权宪章	230
第三节	区域性国际人权公约	234
第四节	人权国际保护的主要内容	238
第五节	人权国际保护的实施制度	244
第六节	人权国际保护与国家主权	249
第七节	中国与人权国际保护	257
第十章	外交和领事关系法	261
第一节	概述	261
第二节	外交关系法	263
第三节	领事关系法	268
第十一章	国际组织法	272
第一节	概述	272
第二节	联合国	279
第三节	联合国改革	286
第四节	专门性国际组织	299

第五节 区域性国际组织	306
第十二章 条约法	312
第一节 概述	312
第二节 条约的缔结	315
第三节 条约的生效和暂时适用	320
第四节 条约的保留	322
第五节 条约的遵守与适用	325
第六节 条约与第三国	328
第七节 条约的解释	330
第八节 条约的修订	333
第九节 条约的终止与无效	334
第十三章 国际争端的和平解决	339
第一节 概述	339
第二节 国际争端的政治解决方法	341
第三节 国际争端的法律解决方法	343
第四节 国际组织与国际争端的解决	347
第十四章 武装冲突与国际人道法	351
第一节 概述	351
第二节 战争与武装冲突的国际法调整	357
第三节 国际人道法	365
附录	372
一、拓展阅读书目	372
二、常用国际法术语(英汉对照)	373
三、常用国际法网址	381

Contents

General Theory of International Law

Chapter 1	Foundation of International Law	(3)
1.	Concept and Nature of International Law	(3)
2.	Role of International Law	(9)
3.	Historical Development of International Law	(16)
4.	Sources of International Law	(37)
5.	Codification of International Law	(41)
6.	The Relationship between International Law and Municipal Law	(43)
7.	Subjects of International Law	(46)
8.	China and International Law	(49)
Chapter 2	Basic Principles of International Law	(59)
1.	Introduction	(59)
2.	Declaration on Principles of International Law	(62)
3.	The Five Principles of Peaceful Co-existence	(74)

Branches of International Law

Chapter 3	States in International Law	(83)
1.	Basic Elements and Types of States	(83)
2.	The Fundamental Rights and Duties of States	(84)
3.	State Jurisdictional Immunity	(89)
4.	Recognition and Succession in International Law	(91)
Chapter 4	Population in International Law	(99)
1.	Nationality	(99)
2.	Legal Status of Aliens	(106)
3.	Refugee	(110)
4.	Extradition and Asylum	(113)
Chapter 5	International Legal Responsibility	(121)

1. Introduction	(121)
2. Responsibility of States for Internationally Wrongful Acts	(125)
3. International Liability for Injurious Consequences Arising Out of Acts Not Prohibited by International Law	(136)
4. Responsibility of International Organizations	(143)
5. International Criminal Responsibility	(149)
Chapter 6 Territory Law	(154)
1. State Territory and Territorial Sovereignty	(154)
2. Territory Acquisition and Settlement of Territorial Disputes	(158)
3. Boundary and Frontier System	(164)
4. The Antarctic Region and the Arctic Region	(167)
Chapter 7 The Law of the Sea	(171)
1. Introduction	(171)
2. Internal Waters and Territorial Sea	(177)
3. Contiguous Zone and Exclusive Economic Zone	(187)
4. Continental Shelf	(190)
5. Straits Used for International Navigation and Archipelagic Waters	(197)
6. High Seas	(200)
7. International Sea-bed Area	(206)
Chapter 8 Space Law	(216)
1. Introduction	(216)
2. Air Law	(218)
3. Law of the Outer Space	(222)
Chapter 9 The International Law of Human Rights	(228)
1. Introduction	(228)
2. International Human Rights Charter	(230)
3. Regional International Human Rights Convention	(234)
4. Main Contents of International Protection of Human Rights	(238)
5. Implementation System of International Protection of Human Rights	(244)
6. International Protection of Human Rights and State Sovereignty	(249)
7. China and International Protection of Human Rights	(257)

Chapter 10 Diplomatic and Consular Relations Law	(261)
1. Introduction	(261)
2. Diplomatic Relations Law	(263)
3. Consular Relations Law	(268)
Chapter 11 The Law of International Organizations	(272)
1. Introduction	(272)
2. The United Nations	(279)
3. Reform of the United Nations	(286)
4. Specialized International Organizations	(299)
5. Regional International Organizations	(306)
Chapter 12 The Law of Treaties	(312)
1. Introduction	(312)
2. Conclusion of Treaties	(315)
3. Entry into Force and Provisional Application of Treaties	(320)
4. Reservations of Treaties	(322)
5. Observance and Application of Treaties	(325)
6. Treaties and Third States	(328)
7. Interpretation of Treaties	(330)
8. Revision of Treaties	(333)
9. Termination and Invalidity of Treaties	(334)
Chapter 13 Peaceful Settlement of International Disputes	(339)
1. Introduction	(339)
2. Methods of Political Settlement of International Disputes	(341)
3. Methods of Legal Settlement of International Disputes	(343)
4. International Institutions and International Disputes Settlement	(347)
Chapter 14 Armed Conflicts and International Humanitarian Law	(351)
1. Introduction	(351)
2. International Regulations of War and Armed Conflicts	(357)
3. International Humanitarian Law	(365)
Index	(372)
1. Bibliography	(372)
2. Specialized Terms of International Law (English and Chinese Language Comparison)	(373)
3. Website of International Law	(381)

总 论

第一章 国际法的基础

引言

2003年3月19日，美国总统布什在宣布对伊拉克开战的电视讲话中说：“我国和其他国家政府获得的情报毫无疑问地表明，伊拉克继续掌握并在隐藏人类所能设计出来的最为致命的武器。这个政权曾经用大规模杀伤性武器对付其邻国和伊拉克人民。这个政权有无故侵略别人的历史，它对美国和我们的朋友怀有刻骨的仇恨。它支持、庇护恐怖主义分子，包括基地组织的人员。恐怖分子可以从伊拉克得到化学、生物武器或者核武器，用于杀死我国或其他国家成千上万的无辜人民。”然而，美国发动伊拉克战争是典型的违反国际法的行为。那么，究竟什么是国际法？国际法有哪些特征？为什么说美国发动伊拉克战争违反了国际法？国际法是否有约束力？它有何作用？国际法与国内法的关系怎样？这些都是本章所要解决的问题。

第一节 国际法的概念与性质

一、国际法的定义和特征

(一) 国际法的定义

到目前为止，国际法还没有一个公认的定义。各国际法学者往往从不同的角度出发，给国际法下过种种定义。

英国学者詹宁斯(Sir Robert Jennings)、瓦茨(Sir Arthur Watts)在其修订的《奥本海国际法》中指出：“国际法是对国家在它们彼此往来中有法律拘束力的规则的总体。这些规则主要是支配国家的关系，但是，国家不是国际法的唯一主体。”^①

美国学者凯尔森(Hans Kelsen)认为：“国际法或万国法是一系列规则的总称，这些规则——按照通常的定义——调整各国在其彼此交往中的行为。这些规则被称为法律。”^②

^① [英]詹宁斯、瓦茨修订：《奥本海国际法》(第一卷第一分册)，王铁崖等译，中国大百科全书出版社1995年版，第3页。

^② [美]汉斯·凯尔森：《国际法原理》，王铁崖译，华夏出版社1989年版，第1页。

德国学者魏智通(Wolfgang Graf Vitzthum)提出：“国际法是规范国际法主体间法律关系的、并不属于国内法的法律规范的总和。”^①

苏联学者科热夫尼科夫(F. I. Kozhevnikov)宣称：“现代国际法是以一般公认原则和规范为其主要内容，这些原则和规范的使命是调整国际交往中各主体间基于和旨在于确保国际和平、并首先是和平共处(在一种场合)和社会主义国际主义(在另一种场合)的各种各样的关系。”^②

阿尔及利亚学者贝贾维(Mohammed Bedjaoui)认为：国际法是“旨在调整国家相互间关系的，成文的或不成文的规范的总体。因此，原则上它主要规范国家的行为而不是个人的行为”^③。

我国学者周鲠生指出：“国际法是在交往过程中形成出来的，各国公认的，表现这些国家统治阶级的意志，在国际关系上对国家具有法律的约束力的行为规范，包括原则、规则和制度的总体。”^④

虽然各国际法学者对国际法的界定有所差异，但他们都在不同程度上概括了国际法的本质属性。结合国际关系的实践和国际法的特点，我们可以将国际法定义为：国际法是在国际交往中形成的，用以调整国际法主体间权利义务关系的，有法律约束力的各种规范的总体。

(二) 国际法的基本特征

作为法律的一个特殊体系，国际法主要有以下基本特征：

1. 国际法主要是国家之间的法律。这是由国际法的调整对象所决定的。与国内法的调整对象是法人和自然人不同，国际法的调整对象主要是国家、或者说是国家间的关系。诚如英国学者阿库斯特(Michael Akehurst)所言：“国际法(又名国际公法或万国公法)是调整国家之间关系的法律体系。过去一度只有国家才在国际法上具有权利和义务，但是，今天国际组织、公司和个人有时也在国际法上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虽然如此，如果说国际法主要是有关国家的法律，那仍然是正确的。”^⑤美国哥伦比亚大学教授亨金(Louis Henkin)也认为：“国际法是民族国家国际体系的法律。”^⑥

2. 国际法的制订和实施依靠国家本身。在由国家组成的国际社会里，其成员均为平等、独立的主权国家。国际社会不可能有任何超国家的立法机关来制定法律。因此，国际法只能由主权国家通过协议的方式来制定。同样，国际社会

① [德]沃尔夫冈·格拉夫·魏智通：《国际法》，吴越等译，法律出版社2002年版，第20页。

② [苏]科热夫尼科夫主编：《国际法》，刘莎等译，商务印书馆1985年版，第19页。

③ Mohammed Bedjaoui general editor, *International Law: Achievements and Prospects*, UNESCO 1991, p. 2.

④ 周鲠生：《国际法》(上册)，商务印书馆1976年版，第3页。

⑤ [英]阿库斯特：《现代国际法概论》，汪瑄等译，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81年版，第1页。

⑥ Louis Henkin, *International Law: Politics and Values*, Martinus Nijhoff Publishers 1995, p. 1.

也没有一个超国家的行政机关来执行法律。国际法的强制实施主要依靠国家本身。

(三) 国际法与国际道德和国际礼让

国际法与国际道德和国际礼让不同。国际道德(*international morality*)是指“调整国家之间相互关系的伦理性行为准则和规范”^①。国际法是国际社会中在事实上被各国承认而遵守的一切规则,而国际道德是国际社会中在观念上被各国视为应该遵守的规则。^②因此,国家不遵守国际道德规范,只被认为是不道德的或不友好的国际行为,有可能影响有关国家之间的和睦关系,但不构成国际不法行为,也不产生法律后果。

国际礼让(*international comity*)是指“国家在彼此交往中所遵守的礼貌、便利、善意的规则”^③。例如,对外国元首的尊称、鸣放礼炮以及驻在国对外交使节的某些礼仪等,都属于国际礼让。国际礼让不具有法律义务,即使违反它,也不能作为违法行为而追究国家责任。国际礼让可以通过制订国际条约的方式转化为国际法规则,如外交特权与豁免最初只是一种国际礼让行为。另外,某些传统国际法规则也可能丧失其法律效力,而成为一种国际礼让,如船舶在公海上相遇时相互敬礼的航海仪式规则。

二、国际法的现实基础^④

国际法的产生和发展,有其特定的现实基础,即众多主权国家同时并存、平等共处。

(一) 众多国家的存在是国际法产生的前提

因为在国际法主要是通过各国的协作而产生和发展的,所以国际法假定有众多国家的存在。因此,如果世界上只有一个单独的国家存在,就不可能有国际法。例如,中世纪的欧洲在理论上仍是一个大一统的国家,罗马教皇和神圣罗马帝国皇帝是至高无上的权威,其他国家的主权被否定,因而国际法的发展几乎处于一种停滞状态。只有在众多独立国家同时并立的条件下,国际法才能发展。当今,国际社会已有近200个国家。虽然,各个国家在领土面积、人口数量、经济实力、军事力量等方面存在着差异,其文化传统、政治制度也有诸多不同,但在现代国际法上,它们都是主权国家,其法律地位一律平等。

^① 王铁崖主编:《中华大学大辞典》(国际法学卷),中国检察出版社1996年版,第179页。

^② 参见苏义雄:《平时国际法》,三民书局1996年版,第6—7页。

^③ 日本国际法学会编:《国际法辞典》,外交学院国际法教研室总校订,世界知识出版社1985年版,第500页。

^④ 关于国际法的社会(学)基础,参见[奥]菲德罗斯等:《国际法》(上册),李浩培译,商务印书馆1981年版,第10—19页;梁西主编:《国际法》,武汉大学出版社2000年版,第5—9页。关于国际法的政治基础,参见杨泽伟:《论国际法的政治基础》,载《华冈法粹》2004年第31期。